

江蘇人民出版社
江 蘇 出 版 社
蘇 州 貞 著

7.5
7

陌路

台灣新人新著【3】

陌路

台湾苏伟贞 著
鹭江出版社

台湾新人新著(4)

陌 路

台湾 苏伟贞

*

鹭江出版社出版

(厦门市莲花新村观远里19号)

福建省新华书店发行

长汀县印刷厂印刷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5.75印张 2插页 120千字

1987年12月第1版

1987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—60000

ISBN 7—80533—058—1/I·24

(书号: 10422·61) 定价: 1.15元



许多年来，她仍然是这毛病，经常拨了电话后忘了在打给谁，抓着话筒又放不下手，于是她一直有先报名的习惯——“我是沈天末”。

那名字无论何时何地，都给她一份熟极而流感。继之觉得陌生。

有时候拨错了电话，那头愕然；更多根本第一次通电话，对方自然不认识她，双双沉默下来，她更不知道该说什么。国外4年，这经验最多。也有先则对方特别客气，后则冷漠相向，尤其在明白不过是一通误拨。所以，多年的戒之在心，她练就一旦体察线中呼吸，八九了然有何种反应而来的功力。甚至听到对方抓话筒的气势，转而起想起要找是谁。

她尽量不打第一次找人的电话，尽量不打熟识已极者的电话聊天。个性使然吗？她不知道别人为什么可以不见面而有话说？

重返旧宅，电话、人声一切听不见。好象屋外一直在下雨。滴滴答答的下。

房子属旧式日本建筑，格调清雅，她父母身后遗产。离开台北经年，四周高楼栉比，仿佛这房子陷入重围。

她就象这房子，同样不关心本身的存在，恍若淹流在时光中。

她在屋内的活动减至最低量。她父母似乎知道她最后仍会回来。

比之4年前的离开，岁月添增，记忆反而减少，再加故友旧识事物星移，她脑中几乎空白一片。

是谁说过一个女人沉思时最美？有一整个屋子的沉思，她的欣赏者是谁呢？她想想，只有闭上双眼。觉得自己在和沉默对坐。

记得离开台北赴美国的前夕，心情同样低沉，同样面对太多沉默；和沈中砚尽夜长坐，天初破晓，想象彼岸正值夜晚，想想两相心境，真的荒唐而非可喜。不着边际的未来，整个事情和心情。白天也象夜晚。

对于她要远走美国会唐闷，结婚然后生子，定此生，中砚向不多评议，往后再见何年，甚至再见有望吗？都是问题。中砚不愿多涉身她的路。只是要她——“一切看开点，后悔也没关系”。

“为什么没有和中砚好起来？”她和中砚因属本家，大学里一直走得最近，几年来每每不经意窜起此念。这念头代表她婚姻中的冷。

忘了是谁开导过她要找寻自己的愉快。

决定回来的那天，意外和唐诩有段长谈，算是结束那之前的冷。唐诩问她：“回去做什么事？”

“再说吧！”她真心的回答。

她明白唐涸不是坏，而是太冷。能化解他的不会是如体温般的温和而是热情，高超速的热。

她曾经想要个孩子，唐涸不要。

“你不知道孩子会剥削大量时间和自由吗？你没看见这是个什么环境吗？”

明明很好的关系，怎么变质的呢？他们原本在国内时，唐涸完全热情，抓她抓得很紧。在无依无靠的国外，唐涸甚少碰她，常理不是他们应该靠得更近、拥抱更密切吗？

但是她知道，她没有办法违背唐涸的决定，经过这样的生活，她也不愿意去违背。她有一天会离开他。

“要不要办个手续？或者你多想想？”唐涸临到最后，也不是慌，也不是后悔，没有顾忌，而是他一贯的周密。她奇怪他说得出口。

她摇摇头。没有看他，实际上想。因为陌生。

唐涸又加了一句：“如果你愿意，随时可以回来。”他讲得很客气，以至于别人绝对不能跟他翻脸。

她偏过头去，觉得挨了一记耳光。

她从来不必很快乐、幸福、完美才过得下去，但是连起码的尊严也没有吗？

她没有说会不会再“回来”！也没有办离婚手续，不值得反目成仇，又认识8年了，还是多留些余地。

也许，他们的余地便由于太多了。

唐涸陪她坐到夜半，同样沈中砚那么一晚，同样“去”“留”当时。

唐因后夜半要去睡了，站起身，背着她说了一句：“天未，你不觉得自己太脆弱了吗？”

凝视窗外的黑。原来唐因也有某方面的意见。

她不必更了解他了。他们的标准不一样。

在那样的一个环境里，连要迁就也没有方法。

望着唐因走开的背影，她没有叫住他。他身上穿的衬衫是他母亲前次带来的，老家巷口西装店缝制的。唐因出生及成长阶段，衣服一律在那儿做，出国后，旁人长胖、消瘦，他依旧。裁缝店里永远存有他的尺寸。

那样一个背影，她却恍惚觉得膨胀硕大。她脑中没有他的尺寸吗？穿不回的旧情而已。

他父母来住两个月，他每天按时上下班，没多请一天假，他大可以安排休年假。她独自开了4个小时路去接机，然后唐因下研究室回家后看到父母，象每次放学回家一样，叫声：“爸爸！妈！”

如果唐家传统如此，还可解释，唐因母亲细腻、周到，父亲好动、开朗。之前她早推断得到唐因必然会如此，却实在无法原谅。

她眼看他穿着母亲为他带来的衣物，不知道他怎么穿得上身。

那两个月，经常看到的是公公的身影，很象唐因的背后，她最怕推门回家一刹那望见老人家站在窗口的情景，更不敢正视公公正面，怕看到脸相反应。只有低着头走过去，或者讲些其他的事。老人家向未在她面前多置一句唐因的不是。

唐阔背影象父亲，是一个脱离母体可以完全自我生存的人，和原先的那个“象”没有多大关系。

“天末！”老人家突然有天叫住她：“你要多容忍！”那时他们已经住了有月半。

从唐阔身边回来，她真不知道如何去看望两位老人家。唐阔是一定不会多说什么。她又怎么开口？

婆婆临回国前，叫她到房间，交给她一盒首饰说：“天末，你在美国过的门，我们没法照规矩给你准备东西，我又怕你们书读多了不爱这些金银财宝的，还好这些首饰我是请年轻小朋友帮忙挑选，样子还不俗，给了你，我也心安些！”

天末眼眶酸红，她出来前，母亲私下亦交给她一双戒指，说得很明白：“如果唐阔决定了，你们的婚礼也不必铺张，有个起码形式就可以了，人在外头要学着多体谅，简单点。”

首饰盒里躺着全套的练子、镯子、戒子、耳环，离她心性很远的东西，却诚有温度，那么近。首饰打工精细，真的不俗。她极想冲口说两句什么，止住了。走到这步，她的婚姻才有点开始的雏形吗？那么精致？

唐阔妈妈紧紧抓住天末，流下眼泪：“我知道委屈你了，唐阔不是个好丈夫，只有靠你多照顾他。”那种老人家不能抑止的泪，他们控制无法，旁人亦然。

“我很喜欢！妈！”仓促下，说的是有关首饰。无关唐阔。

“你可以找时间生个孩子陪陪你！”唐阔妈妈的语气不

无迟疑。她才发现自己也哭了。

她从来没有在唐阔面前为婚姻哭过。连背后都少。

唐阔妈妈当下要她套上手镯，而且左右各一双。说来微妙，她总觉得是这桩婚姻等在那儿选择了她，而非她撞上这桩婚姻。她向来不是顽固的人，所以一直谈不上痴于爱情，许多年后，她才觉悟自己从来没弄清楚感情为何。

花样年华时候没有人教给她，成长后，吸收力大弱，就如老旧日式房舍，要装潢，亦无多大效果，更无从着手。

徒徒觉得时间的过去。

天末从床上直起身，拉开窗帘，进来的阳光亦象染有岁月，光度微弱。

房子在父母过世后，托给邻居代管，失去人味的房子毛病百出，而且潮湿。她倒毫不着急，最坏不过就这地步了，否则还垮掉吗？雨水和时间之于房子，有些是后天的，有些先天失调不可避免必塌毁。何况感情。

她到巷口买了份报纸，看到日期，算算回来已经半个月。在国外没有想通的事，国内的清静日子里也没有通不通。

到底是谁抛弃了谁？

巷口不时有车辆窜出、流进，当年不怎么样的小巷现在再走，觉得长了。

报上版面登的大多是人事，不外仇杀、失火、自杀、矿变、倒闭、情感纠葛。仿佛活着十分热闹。

日影倾斜渐透过纸门映进屋内，是个雨天中偶现的晴天。

天末半靠在床头，仰拿着报纸，报上的事件顿时恍似扑面而来，她把报纸丢到地板上，仍然一份生命躺在地板上，因为有人事在其中。

她轻轻滑低躺平在床上，闭拢双眼，心的起伏随同躺平，却睡也不熟。她从来没有睡够睡不够，随时可睡，又随时会醒。

四周静得不象在台北。象国外唐诩出门后家中上午。

每天上午唐诩埋头吃完稀饭后出门，她坚持要过象台北的生活。早晨起床煮稀饭。

她在他走后，泡一杯茶，看当天当地报纸或一星期前国内的航空版。也是这样的死静。并且一成不变，象被定穴的发条玩偶。这样的日复一日和她当初想象大相迳庭。当初是凭什么勾画的呢？对唐诩的爱吗？或者他以前布展在她身上的热情？还是对他的期望？

应该是热情，所以完全的热情退后，什么也不是了。他有工作和计划，她呢？每天她不瞭解唐诩的明天、未来，甚至行程，先是性情使然不愿问，后来是懒得问，他每天回家的时间不定，彷彿是蓄意考验人。

以前她怀疑唐诩对她有精神虐待之嫌，后来，她真是什么都没有心了。

偌大的城市里，她只有一个稍称得上是朋友的朋友，一出国门就加分的那种朋友。之白先她两年出来，她甫抵达，之白便趋附自我介绍，她没有办法拒绝主动的友谊。当然，她还并不了解之白。

后来陆陆续续，她才知道之白是个怎么样的人。

她先是看到了之白个性上的轻松，再看到了之白生活上的随意。她起初都羡慕。之白并不特别好面子，不象其他夫妇，所以生活里颇多惹人非议之处，她经常只身赴大都会度假，没有人知道她去做什么。她非常了解旁人怎么说话。

“我在乎他们做什么？痛不痛快又不是他们的事！就算我乱搅男女关系，这个男人还得愿意呢！”之白真不在乎？天末隐隐觉得其中有事。也许这是另一种不痛快，否则她为什么要经常喝醉和走开？

天末十分感激之白在沉闷中伸过来的手。只剩之白不时散发出温度。给她一种称不上激烈的友情，使她不至于太自怜或完全放弃过日子。

她们经常去超级市场逛一下午，或者大减价时买点东西，在寻寻觅觅的过程中，反而有份世俗的收获感，让天末觉得生活并非从一清白。她稍微好过些。

唐因父母走后，天末经常陷在空白里，发现生活中那一点点“俗”趣颇难再兴，她体悟是不是应该回台湾走走，又怕自己不愿意再回来。有一天晚上，她打电话给之白。

似是之白开灯后，在起居室接的电话，所以迟了些时间，天末几乎要放弃打这通电话。之白习惯在没有人的地方听电话。

之白在电话里听到她可能要回台湾的念头后，并没有表示意见，只“哦”了一声，便随口谈些别的事。

天末放下话筒，仍坐在电话机旁，唐因书房内的光冲到门边即止。不久之后院外响起车声，他们的住宅区规划宽敞，入了夜，任何音量加倍刺耳，无论是外围或内心。

天末拨开窗帘望出去，看到之白的车。

之白披了件大髦白披肩，料峭薄春，因为有月光，青灰的景色中，光秃的树芽隐隐可见，无丝毫喜意，反而有股绝望质感。

之白细长的脸上有份奇异的流动美，其实事不关己她一向冷漠，传情全因为她眉目眼睑中特具的生动，尤其她站在的背景比她更冷漠时。

“我以前长了副圆脸呢！”之白有次夸张的表示。

一张脸怎么会愈长愈长呢？在定型以后？

幸而倒有另一种美。

唐閔仍在书房里，不确定他是否耳闻，如果知道之白来，他应该会现身。唐閔对之白经常有些让人不安的反应，也不是话多，而是少有的专心，又没有什么，恐怕只是她自己的第六感。

天末披了件薄外套出门，之白并无意进屋。她也想外面走走。

两人走到薄春中，之白没有问她为什么要回台湾，一开口，竟是以前的爱情。

“我自己以为会等他退伍然后结婚，没有想到先出来就和别人结了婚。消息传来他在一次演习中踩到地雷当场炸死，过两天他生前寄给我的信才到，他在信里说要我好好过，不要难为，他不怪我，一点怨恨也没有。”讲着讲着，之白居然仰天笑出眼泪：“其实我一点不为难，我早想过，就算我嫁给他，我也会跟别人好，再说早死并不算坏事，只是我回不去了，台湾一定有很多人等着骂我，我也觉得再去

面对那些往事陈迹很无聊，我不想让自己难受。”之白并不象要天末同意她的看法，她只是告诉自我。

“从那时候起我才懂事，我很感激他教会了我 知道 人事。”

天末不能说什么，那到底不是她的生命，而且生命有互通性吗？

她虽不象之白那么绝劣，也够惨了。之白现在的随便是因为太自私吗？她真的不懂。

“我们对感情及生活总是太天真了，天末，我们小时候没有受太多罪，长大以后，要花好几倍代价，你觉不觉得这是我们这一代的通病？”

这就是天末没法和之白太接近的最深层原因。之白往往流露出一股透彻太过的特质，很多事是不能多想的，也不能多知道，否则难免和自己过不去。她也不愿意负担太多。走在高树底下，份外觉得自己的矮。

他们这个城镇象美国任何一个城镇，入夜后除了车辆，很少行人，到处是灯光而无人迹，黑暗的地方特别多。在巷弄处，买醉的人知道那里有酒吧。

天末听说之白酒量奇佳，也见过她微笑举杯来者不拒，但那味道不象醉于酒，而只是懒得解释不喝的原因。宛如她经常传出绯闻而她依然故我不做任何说明，愈显得她行径放任，有些骄傲。

她们经过一处酒馆，微凉中，似乎更适合买醉，馆内挤满了关不住的笑语、声浪。这样的夜晚，走着走着，天末以为之白会进去痛饮，她愿意陪之白。不想之白眼光直视，对

酒完全失感。她们绕完一圈回到住处，两人在院阶上坐了会儿，之白站起身，伸手往背后甩紧披肩，将脸紧紧裹住，愈显她的脸长。之白十分清醒的说：“走了。明天我会去纽约荒唐几天，以前老认为没有感情一秒钟也活不下去，现在有太多感情同样活不下去。”天末隐隐觉得之白原本前来是要告诉她什么，却说了别的。否则之白何以如此气闷。

之白一踩油门绝尘而去，车体几乎立刻消失黑暗中。天末站在原地，长望远处，总觉得有很多影象在黑暗中活动，人看不见的。

之白没有追问她兴离念原委，却讲了大量有关自身感情遭遇崩溃的故事，是在提醒她吗？

天末知道自己不是对这桩婚姻绝望、或对爱情太美化，但是她的“点”摆在那里呢？她只知道这种日子很难过下去，她又不愿意用“挨”的。是自己个性中缺乏冒险的因素？

送走之白，她回到屋里想静一下，意外地唐涸竟闻声走出书房，根据多年相处，天末一看他的脸色，就确定他有话说。

他先倒了杯茶，照例没有顺手给天末带一杯。他摸摸胃说：“好饿。”迹象更明显了，唐涸一有心事就觉得饿。另一个意思就是要天末给他弄点吃的。唐涸讲话向不讲全，以前认定那是含蓄，后来则把人弄得更疲倦。

她不经意扫到他手上的茶，从没有一刻那茶如此刺眼，幻象为压抑久矣的潜意识。她多盼望能躺在黑暗里静一静。却依言朝厨房走去。

她向来认为息事宁人是最省力的一种生活方式。

唐阔边吃炒饭兼以茶下，天末等在一旁准备收盘子，吃食于他采速战速决的方式最佳。天末同样一张报纸抵住眼前，他们不会有话聊的，唐阔不会问她去了那里、会了谁。

不意唐阔吃下半盘饭后，速度竟慢了下来，沉思半晌，天末在报纸后都感到那他速度的改变，当然，并没有好奇到想问清楚。

“黎之白找你做什么？”

天末仍没有放下报纸，没有回应，仍把脸放在报纸后面，她太有经验，他们之间不定凡事皆需答案，往往是随口的更象随口，她尤其清楚唐阔对人的无心。

“嗯？”唐阔追加一声。

天末放平报纸，口气稀松：“没什么，出去走走。”唐阔的不安毫无道理，便反问：“你知道她来了？”

“我听见车声，她那辆车声很特别。”

国外的夜总由心境，黑得没有人味，无边无涯的，不见尽头，也没有人的故事在其中。

因为灯火对她而言不具任何意味。

她俩在如斯黑暗漫走，心里的闷无由发泄，反而勾勒出双重。

唐阔关心的是什么呢？是谁来过吗？她转脸凝视窗后的黑，如果有天她念起这个家，恐怕最想的，是这扇窗台和窗外的黑。这屋子以坐在客厅往外看去的视野最佳。

唐阔见她沉默下来，不安愈益扩大，拿汤匙的手不停的拨弄盘中饭粒。

天末太了解唐閔了，唐閔不至细腻如此，他的不安与听得出来之白车声是因为什么？他和之白早就认识了？早就有一手？都在她来之前？而唐閔仍娶了她？之白却嘴紧如此？

难怪她和之白永远亲密不了，是女性第六感使然？

唐閔并非好色之徒，就这样反而可恨。

“你跟黎之白有什么关系？”她直截了当问道。

唐閔反而冷静下来，掏出手帕擦嘴角，这是他的习惯，一定随身带手帕，结婚之后，天末每天要记得在他口袋中放条手帕，他则经常的遗失。

唐閔重新收妥手帕，就这样他还经常掉手帕？唐閔表情恢复冷静，慢慢说：“不是她影响我们关系的。”

天末几乎是立即随手抓起盘子往唐閔摔去，没有甩中，盘子朝黑暗里冲去。唐閔吃惊地望着她。

她不恨他发情及于别个女人，她恨他的算计，这么辽阔的幅地，居然逼她走到窄路。他居然能不管她。

她完全不恨之白，之白如此放任自己，绝非“快乐”，尤其之白的寂寞。

她多想处理这事是说两句刻薄话，轻松带过，但是她偏没有这项幽默感。唐閔仍站在原地不动，抿紧双唇盯住她。

“你高兴了吗？”她惨然一笑，反逼出了眼泪垂直到颈脖上。速度太快了吧？她流泪的架式。所以不是痛心。

她横过唐閔身边往卧室走，唐閔蹲下去捡地毯上的盘子碎片。再还原不了了，不用说盘子并非结婚得来的贺礼，就算是，也碎了。

她可叹自己向不是大方成性，却也不想死握住什么。她

甫毕业就出来会唐诩，坚持自己是爱他的，4年国外过去，她不知道自己要做什么！她还爱他吗？她这一生的单纯是建立在什么上面？就因为向来不贪，应该得报如此吗？

或者她象之白起初因不解人事才该受些罪？她去那里找个人抵死呢？

她回卧室里洗了把脸，镜子里一张年轻的面孔，可叹什么都不是。她听到电话响？唐诩接了。五分钟后唐诩才叫她：“之白的电话。”

她假装睡着了，她料到之白会打电话来，她俩是附近唯一性情不生远的朋友，她也料到之白是不会害怕失去什么的。之白手上有不尽的选择题，象他们念书时应付的考试。他们在这种教育下长大，而她，偏没有学会去选择，发下试题后认定一律一个答案，以为这样对的机率大些。

然后唐诩把电话挂掉。人没有进卧室。

国外那晚后没有再见之白。以后或许也不会再见了。她真心觉得遗憾。她决定回台北。

天末抓起报纸摊在脸上，才盖上眼睛，突然半个月来响也不响的电话有了动静，先是“嘟”地震了下，随后拉出一长串铃声，抽直了她整个神经。

她从床上跳起身，窗外白昼，风景有限，夹拌着贩卖、车行声音，脚底下踩着的报纸上有人事气息，在在这不是他乡。

“可能是打错的电话？”她十分迟疑地：“喂？”不太相信荒置多年的话筒仍能有消息。

“天末，我是妈妈！”